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2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23日，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37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李春华监事、张志猛监事现场参加会议，于滨监事、魏玲监事、李辉华监事通过视频参加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滨女士主持。

一、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和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报告的内容能真实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监事会保证公司2024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回报规划要求，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的反应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现状，对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是客观的、准确的。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会议认为公司2025年度存贷款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平、公开和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鉴于三峡集团同为公司、长江电力、三峡财务公司、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及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且公司监事于滨女士为三峡集团推荐监事，魏玲女士为长江电力推荐监事，为保证决策的公平、公正，于滨、魏玲两位关联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三峡集团、长江电力、长电能投、长电投资等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本议案。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会议认为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平、公开和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鉴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手方均为三峡集团控股子公司，三峡集团同为公司、长江电力控股股东，且公司监事于滨女士为三峡集团推荐监事，魏玲女士为长江电力推荐监事，为保证决策的公平、公正，于滨、魏玲两位关联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计提减值准备的报告》

会议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程序合规，能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首批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彭吉银先生和首次授予的 4 名激励对象覃辉女士、邓诗军先生、刘家祥先生、许甲清先生已退休、不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条件，会议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 5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35,800 股。同时，因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未达到考核要求，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

他 172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7,638,170 股。公司依照《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限制性股票回购的原因、数量及价格合法、有效；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证券法》和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报告的内容能真实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监事会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

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4日